

檔 號：  
保存年限：

##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97-7022  
聯絡人：蔡振銘  
電 話：(02)7736-6349

受文者：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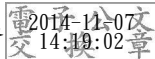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11月7日  
發文字號：臺教人(四)字第103016254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反映意見與回應說明(更新版)(0162548A00\_ATTCH1.doc)

主旨：檢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所製更新後之「退休軍公教人員優惠存款利息所得扣取補充保險費之反映意見與回應說明」資料1份，請協助宣導說明並轉知退休人員，請查照。

說明：依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103年11月4日健保財字第1030031839號書函辦理。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桃園縣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部屬機關(構)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

副本：本部人事處



裝

訂

線

教育局 1031107



\*AEAA10342079900\*